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禅城区教育局机关委员会文件

禅教党〔2017〕11号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禅城区教育局机关委员会 关于区教育局领导到各学校指导学习 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重要批示精神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直属事业单位，各中小学、公办幼儿园：

4月4日，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作出了重要批示。近日，省委下发《中共广东省委关于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的通知》，要求各地各部门快速行动起来。4月12日，省委书记胡春华同志亲临佛山，就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

示精神作了讲话并提出了具体要求。4月14日，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李雅琳同志到我区指导开展学习贯彻工作。4月17日，区人民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卢志华同志到区教育局进行了专门指导。按照区委的要求，区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将赴各学校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工作安排

2017年4月18日-19日。

二、参会人员

- （一）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
- （二）各中小学校校长、公办幼儿园园长；
- （三）禅城区民办教育协会党组织负责人。

三、指导方式

区教育局领导班子成员分别到各基层开展宣传贯彻工作，并对学习宣传贯彻工作提出要求，局机关、直属事业单位、各学校（幼儿园）按照指定地点参会（详细安排见附件1）。

四、其他安排

（一）局班子成员到各学校开展指导工作时，区教育局各安排一名人员协助。

（二）由各会场学校负责人做好会议主持工作，同时安排人员做好会场安排及参会指引工作。

(三) 各科室、各学校要参照区教育局的做法，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工作。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禅城区教育局机关委员会

2017年4月17日

(联系人：董丽华，联系电话：82341613、13380225821)

附件 1

区教育局领导到各学校指导学习贯彻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工作安排表

局领导	指导单位	会议地点	会议时间	联络人
孙近国	高中(含完中、职中)、 民办教育协会	通济大院 1101 会议室	4 月 18 日 下午 2:30	董丽华
关荣俭	局机关各科室、直属 事业单位	通济大院 701 会议室	4 月 18 日 下午 2:30	郭小民
杨锦良	南庄片区小学及公办 幼儿园	南庄镇南庄中心 小学	4 月 19 日 下午 2:30	黎敏涛
吴伟清	石湾片区小学及公办 幼儿园	禅城区玫瑰小学	4 月 18 日 下午 2:30	岑毅贞
龙祖军	祖庙片区小学及公办 幼儿园	佛山市铁军小学	4 月 18 日 下午 2:30	黄韶斌
陶智锋	张槎片区小学及公办 幼儿园	张槎中心小学	4 月 18 日 下午 4:00	高峰
王临生	各初中	佛山市汾江中学	4 月 18 日 下午 2:30	李益民

附件 2

会 议 参 考 议 程

一、会议时间：

2017 年 4 月*日***时。

二、会议地点：

****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一）区教育局领导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并提要求；

（二）参会人员作表态性发言。

